

海南港航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6 年 1-9 月

海南港航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1-19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6326 号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海南港航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9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9 月 30 日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9 月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使用限制

本审计报告仅供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重大资产重组之申报材料时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五日

海南港航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16 年 9 月 30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2,398,015.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8,993,008.27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1,391,024.1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三）	989,852,125.8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四）	29,959,927.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9,812,053.76
资产总计		1,051,203,077.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海南港航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16年9月30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五）	3,087,224.50
应付职工薪酬	（六）	100,445.07
应交税费	（七）	1,504,427.9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八）	42,927,405.2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7,619,502.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7,619,502.8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九）	1,016,870,290.2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十）	101,373.28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十一）	-13,388,088.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03,583,575.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51,203,077.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海南港航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
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16 年 1-9 月
一、营业收入	(十二)	12,379,772.26
减：营业成本	(十二)	23,399,009.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十三)	151,083.9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十四)	1,747,334.08
财务费用	(十五)	-2,882.71
资产减值损失	(十六)	473,316.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388,088.35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388,088.3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88,088.3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388,088.3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海南港航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16 年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644,256.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98,062.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56,773.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764.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5,870.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57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4,98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67,334.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669,31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69,31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69,31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98,015.9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98,015.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海南港航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6,870,290.20							101,373.28		-13,388,088.35	1,003,583,575.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88,088.35	-13,388,088.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6,870,290.20										1,016,870,290.2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16,870,290.20										1,016,870,290.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1,373.28			101,373.28
1. 本期提取								123,797.72			123,797.72
2. 本期使用								22,424.44			22,424.4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16,870,290.20							101,373.28		-13,388,088.35	1,003,583,575.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海南港航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海南港航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由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航控股”）在海南省海口市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取得海南省海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0MA5RC6W571；初始注册资本：100 万人民币。住所：海口市秀英区滨海大道 157 号；法定代表人：林毅。

2016 年 2 月 23 日，海口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海国资法规[2016]16 号《海口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新海港一期工程部分资产注入海南港航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的批复》，港航控股将新海港一期工程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已完工并进入回购期的房屋建筑物、地上构筑物、海域使用权和机器设备等 41 项资产评估作价 101,587.03 万元注入本公司。上述注资完成后，注册资本增至 101,687.03 万元。

主要经营：港口装卸、水上客货代理，为船舶提供岸电、燃物料、淡水和生活供应，代理人身意外保险、货物运输险，产业租赁。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怀疑的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公司设立日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

(三)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 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 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50	3.00	4.85-1.940
运输设备	10	3.00	9.70
专用设备	10-18	3.00	9.7-5.389
通用设备	5	3.00	19.4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固定资产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应当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1)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2)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3)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海域使用权	50 年	按受益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九)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

为港口客滚船等提供的相关服务已经提供完毕，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实现。

3、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公司报告期无实际经营活动，亦不存在营业收入。

四、 税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2,398,015.92
合计	22,398,015.92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466,324.49	100.00	473,316.22	5.00	8,993,008.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466,324.49	100.00	473,316.22	5.00	8,993,008.2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 年 9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9,466,324.49	473,316.22	5
合 计	9,466,324.49	473,316.22	

2、 期末余额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2016 年 9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港务分公司	票款	9,334,582.49	1 年以内	98.61	466,729.12
广州市顺路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设备款	131,742.00	1 年以内	1.39	6,587.10
合计		9,466,324.49		100.00	473,316.22

(三) 固定资产

2016 年 9 月 30 日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919,158,816.00			93,850,255.16	1,013,009,071.16
—购置				7,264.96	7,264.96
—在建工程转入					
—股东投资转入	919,158,816.00			93,842,990.20	1,013,001,806.20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					
(4) 2016 年 9 月 30 日	919,158,816.00			93,850,255.16	1,013,009,071.16
2. 累计折旧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6,306,020.25			6,850,925.05	23,156,945.30
—计提	16,306,020.25			6,850,925.05	23,156,945.30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					
(4) 2016 年 9 月 30 日	16,306,020.25			6,850,925.05	23,156,945.30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3. 减值准备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					
（4）2016 年 9 月 30 日					
4. 账面价值					
（1）2016 年 9 月 30 日	902,852,795.75			86,999,330.11	989,852,125.86
（2）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注： 固定资产原值 2016 年 9 月 30 日 1,013,009,071.16 元,其中:986,230,190.20 元系港航控股向本公司增资投入的新海港区码头一期工程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已完工并进入回购期的房屋建筑物、地上构筑物 and 机器设备等资产的评估价值。
上述资产涉及的客运站、轮渡综合办公室等房屋所有权证产权证证书尚未办理。

(四) 无形资产

2016 年 9 月 30 日

项 目	海域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0,529,303.00		30,529,303.00
—购置			
—股东投资转入	30,529,303.00		30,529,303.00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2016 年 9 月 30 日	30,529,303.00		30,529,303.00
2. 累计摊销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569,375.10		569,375.10
—计提	569,375.10		569,375.10

项 目	海域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6 年 9 月 30 日	569,375.10		569,375.10
3. 减值准备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6 年 9 月 30 日			
4. 账面价值			
(1) 2016 年 9 月 30 日	29,959,927.90		29,959,927.90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注：无形资产原值 2016 年 9 月 30 日 30,529,303.00 元,其中:29,640,100.00 元系港航控股向本公司增资投入的新海港区码头一期所占用的海域使用权的评估价值。
海口港新海港区汽车客货滚装码头所占用的海域使用权人未变更至本公司名下。

(五)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售票款	3,087,224.5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无

(六)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9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228,891.36	158,049.00	70,842.3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602.71		29,602.71
合 计		258,494.07	158,049.00	100,445.0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9 月 30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		165,009.00	158,049.00	6,960.00
(2) 职工福利费				
(3) 社会保险费		6,578.38		6,578.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6,578.38		6,578.38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4) 住房公积金		54,143.00		54,143.00
(5) 工会经费		3,160.98		3,160.98
(6) 职工教育经费				
合 计		228,891.36	158,049.00	70,842.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9 月 30 日
基本养老保险		29,602.71		29,602.71
失业保险费				
合 计		29,602.71		29,602.71

(七)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增值税	1,259,032.97
城建税	88,132.31
教育费附加	62,951.65
房产税	94,311.03
合 计	1,504,427.96

(八)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代收客运费	14,248,466.00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28,676,689.29
其他	2,250.00
合 计	42,927,405.29

(九) 股本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持股比例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1,016,870,290.20		1,016,870,290.20	100%
合 计			1,016,870,290.20		1,016,870,290.20	

(十) 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用		123,797.72	22,424.44	101,373.28
合 计		123,797.72	22,424.44	101,373.28

注：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规定，客运业务按照 1.5%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 年 1-9 月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388,088.3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388,088.35

(十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379,772.26	23,399,009.06
其他业务		
合 计	12,379,772.26	23,399,009.06

2、 主营业务（业务种类）

项目	2016 年 1-9 月	
	收入	成本
代理服务收入	2,633,074.91	
港务管理收入	125,296.70	23,399,009.06
资产租赁收入	9,621,400.65	
合计	12,379,772.26	23,399,009.06

(十三)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城建税	88,132.31
教育费附加	37,770.9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180.66
合 计	151,083.96

(十四) 管理费用

项目	2016 年 1-9 月
职工薪酬	46,518.00
工会经费	3,160.98
办公费	724.53
税金	1,110,181.33
无形资产摊销	569,375.10
广告及展览费	12,021.51
其他费用	5,352.63

项目	2016 年 1-9 月
职工薪酬	46,518.00
工会经费	3,160.98
办公费	724.53
税金	1,110,181.33
合计	1,747,334.08

(十五) 财务费用

类别	2016 年 1-9 月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3,234.71
汇兑损益	
其他	352.00
合计	-2,882.71

(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坏账损失	473,316.22
合 计	473,316.22

(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6 年 1-9 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388,088.35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3,316.22
固定资产等折旧	23,156,945.30
无形资产摊销	569,375.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2016 年 1-9 月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66,324.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722,111.1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67,334.9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398,015.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98,015.9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一、现金	22,398,015.9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398,015.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98,015.92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 资本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持股 比例(%)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表决 权比例(%)
海南港航控股 有限公司	海口市	港口装卸、集装箱运 输，港口工程建设等	1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海口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持有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85.12%的股权。

(二) 关联交易情况

按 2016 年 4 月 29 日本公司与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的签订《海口港新海区客滚轮渡业务委托经营合同》，本公司将新海港客滚轮渡业务经营管理的一切事项全部委托给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处理。委托经营期限从本合同生效日起至本公司进入可独立运营状态止，最长不超过 6 个月。委托经营收益为 2,680,095.73 元/月（含税）。2016 年 5-8 月确认收入 9,621,400.65 元。

按 2016 年 8 月 20 日本公司与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的签订《海口港新海区客滚轮渡业务委托经营终止合同》，本公司终止与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的签订《海口港新海区客滚轮渡业务委托经营合同》。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港务分公司	9,334,582.49	466,729.12
合计		9,334,582.49	466,729.12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9 月 30 日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28,676,689.29
合计		28,676,689.29

七、 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若及或有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根据 2015 年 11 月 30 日港航控股与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BT 方）签订的协议书等约定，港航控股在未结清新海港区码头一期项目 BT 回购款的情况下，需提前处置该项目资产，应事先重新征得 BT 方书面同意。

海南港航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五日